

关于《激发消费活力 放心消费在新乡 工作实施方案》的政策解读

现就《激发消费活力 放心消费在新乡工作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内容作如下解读：

一、《方案》制定背景

为认真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扩大内需、促进消费决策部署，落实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：优化消费环境、开展放心消费行动的工作安排，进一步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方案》共分为三个部分，分别为总体要求、活动内容、工作要求。

1. 总体要求。明确了放心消费系列行动的工作重点、工作任务和工作目标。

2. 活动内容。围绕3个方面开展工作。一是大力开展放心消费行动。聚焦消费集中的行业、领域和群众关心的热点，大力引导经营主体参与线下购物无理由退货承诺，改善消费体验，促进消费恢复和扩大，督促承诺的经营者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完善售后服务体系，严格履行退货承诺。二是大力开展重点消费领域提质行动。开展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。开展“守护消费”专项执法行动。开展民生领域价格监督检查行动。开展涉老消费市场整治行动。开展预付

式消费专项行动。开展重点消费行业专项整治行动。三是大力开展消费宣教推广行动。开展“放心消费在新乡”品牌宣传活动。开展“一消法一条例”普法宣贯活动。发挥行业协会自我管理自律作用。开展消费维权平台宣传推广活动。开展科普宣教活动。通过3个方面的工作，全面优化消费环境，促进我市消费市场升级提质。

3. 工作要求。一是提高思想认识，强化组织协调。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结合条线工作重点，研究制定具体活动实施方案，成立工作专班。要充分发挥联合协作作用，推进系列活动深入开展，确保各项活动取得实效。二是加强宣传推广，强化正面引导。加强与各级各类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络，宣传推广“激发消费活力 放心消费在新乡”系列活动。创新宣传方式，通过现场采访、线上访谈、开辟专栏等形式，向公众展示工作成效，不断提升系列活动社会影响力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三是建立健全机制，强化督导考核。各单位要落实工作调度、定期通报和督导机制，研究工作措施，推广经验、总结存在的问题，通报交流亮点工作和特色做法，不断提升活动开展质效。同时，对活动推进情况及工作成效不定期开展督导，确保系列活动真正落到实处，抓出成效。